证券代码: 830974

证券简称: 凯大催化

主办券商: 中信证券

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0年6月19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姚洪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提议召开,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,满足召开年度股东 大会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1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1,185,569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80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, 出席7人;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: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- 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9)及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0-02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 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监事会认为,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 2019 年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 范运作,保证公司业务正常开展。2019 年公司各项决策符合法律规定,未发现 公司董事、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、法规、公司 章程及其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 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,报告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,汇报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 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30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-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的议案
- 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

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3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提名姚洪、谭志伟、林桂燕、郑刚、沈强、唐 向红、曾晓东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三年期 满,上述七名董事候选人均为连任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,提名邬学军、唐忠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三年期满,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均为连任,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

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33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9,420,24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姚洪、林桂燕、杭州仁旭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姚湖山回避 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3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49,420,24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姚洪、林桂燕、杭州仁旭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、姚湖山回避 表决。 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向非关联方提供借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关于追认公司向非关联方提供借款的公告》(2020-03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 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向非关联方借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追认公司向非关联方借款的公告》(2020-03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91,185,569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 国浩律师(杭州)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李燕、汪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,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姚洪	董事	任职	2020年6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			19 日	大会	
谭志	董事	任职	2020年6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伟			19 日	大会	
林桂	董事	任职	2020年6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燕			19 日	大会	
郑刚	董事	任职	2020年6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			19 日	大会	
沈强	董事	任职	2020年6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			19 日	大会	
唐向	董事	任职	2020年6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红			19 日	大会	
曾晓	董事	任职	2020年6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东			19 日	大会	
邬学	监事	任职	2020年6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军			19 日	大会	
唐忠	监事	任职	2020年6月	2019 年年度股东	审议通过
			19 日	大会	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 《国浩律师(杭州)事务所关于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> 杭州凯大催化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23日